股票代码：000039、02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6-045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本公司H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会，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5年度股东会通告》。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2026年5月22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8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就本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会届次：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2:40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2）A股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9日（星期二）

H股股权登记日：请参见本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5年度股东会通告》。

7、出席对象：

（1）本公司A股股东：2026年6月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H股股东：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5年度股东会通告》；

（3）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中集集团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2025年年度报告 | √ |
| 3.00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更新中集集团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注册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拟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固定津贴标准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制定＜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为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 √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3至16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上述第1至11项议案需经本次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第12至16项议案需经本次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其中，第1-2项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发布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年度业绩公告》；第3-6项议案分别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调整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的公告》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预案公告》；第7-8项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9-11项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6年修订草案）》、《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6年修订草案）》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草案）》；及第15至16项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关于第13项议案，董事长麦伯良先生将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张光华先生、王桂壎先生以及已离任的独立董事吕冯美仪女士、杨雄先生分别所做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2）。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电子邮件登记。书面通讯方式及电子邮件登记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15日。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H股股东

请参见本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5年度股东会通告》。

四、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本公司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 | |
|---|---|
| 联系人： |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 联系电话： | 0755－2680 2073 |
| 联系邮箱： | ir@cimc.com |
| 联系地址： | 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 邮政编码： | 518067 |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计会期半天。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股东如有任何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有关的问题或建议，可于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00之前将有关问题或建议发送至本公司指定邮箱（ir@cimc.com）。本公司将于本次股东会中就股东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4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5次会议决议；

3、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6次会议决议；

4、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8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39；投票简称：中集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深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A股股东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2025年度股东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码：000039，股票简称：中集集团）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特授权如下：

表决指示：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中集集团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2025年年度报告 | √ | | | |
| 3.00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更新中集集团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注册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拟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固定津贴标准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制定＜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4.00 | 关于中集集团2026年度为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5.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 √ | | | |
| 16.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 √ | | | |

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市一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于近日分别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明专利证书基本情况

1、发明专利证书（第8874681号）

发明名称：一种芯片模块自动导入方法

发 明 人：明睿；王灿钟

专 利 号：ZL 2023 1 0071650.4

申请日期：2023年02月07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6年04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227408 B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芯片模块自动导入PCB设计软计的方法，其特征在于建立自动导入程序，与PCB设计软件关联，与存储有芯片模块、基准芯片的服务器连接，可使PCB设计人员减少芯片部分布局布线设计的工作时间、节省项目时间。

2、发明专利证书（第8874846号）

发明名称：一种SOCKET探针阻抗分析方法

发 明 人：陈亮；吴均

专 利 号：ZL 2023 1 0161740.2

申请日期：2023年02月24日

专利权人：珠海市一博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6年04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298434 B

本发明涉及芯片测试技术领域，提供了一种SOCKET探针阻抗分析方法，通过3D电磁仿真模拟获得大量的多变量的探针阻抗数据组，并在此基础上拓展变量，然后对所有变量进行线性回归拟合获得计算探针阻抗的数学模型，使得后续探针阻抗的预估、探针阻抗的优化方案考虑等等仅通过代入参数即可，简单方便，且准确度高，使得3D电磁仿真软件的运用效率提高，降低后期阻抗优化设计工作人员的仿真技术要求，从而提高SOCKET探针的阻抗优化的效率。

二、取得发明专利证书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发明专利为公司的自主研发成果，所涉及的技术及应用领域与公司的主要业务相关，目前已在公司的相关业务中应用。前述专利的取得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助于推动公司持续的自主创新，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09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0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9819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11F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 |
| 1.01 | 《关于补选米旭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表决时，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登记：

（1）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签字的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证明）复印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签字的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签字的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④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证明）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人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③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④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

异地股东可将以上有关证件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或微信登记。邮件或信函须在2026年6月8日下午17:30前送达，邮件请发送至公司邮箱，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4、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留存对应的复印件备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及见证律师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5、登记时间：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8日，工作日时间上午9:00—下午17:30。

6、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9819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11F。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应梓、徐焕青

电话：0755-86530851

邮箱：stock@pcbdoc.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9819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11F董事会办公室

8、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于会前一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本次股东会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1、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2、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3、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66”，投票简称为“一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0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0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 | | | |
| 1.01 | 《关于补选米旭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满辞职暨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满辞职的情况说明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周伟豪先生的辞职报告。周伟豪先生自2020年5月3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伟豪先生因连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相关监管规则要求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周伟豪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总人数不足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的规定，亦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周伟豪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周伟豪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周伟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周伟豪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及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周伟豪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平稳、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相继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补选米旭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外，如米旭明先生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独立董事补选结果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米旭明先生是会计学教授、具有博士学位，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结业证书），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如米旭明先生未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则本次董事会该项决议作废，届时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补选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拟发生变更，为了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股东会选举通过米旭明先生当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日起，同意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委员成员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审计委员会 | 朱兴建、胡振超、米旭明 | 米旭明 |
| 战略委员会 | 汤昌茂、朱兴建、梁璐 | 汤昌茂 |
| 提名委员会 | 汤昌茂、胡振超、梁璐 | 梁璐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郑宇峰、米旭明、胡振超 | 胡振超 |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米旭明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领域为公司财务、公司治理、资本效率。曾任深圳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担任深圳市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之日，米旭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米旭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米旭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2日以书面通知、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汤昌茂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郑宇峰先生、董事朱兴建先生、董事宋建彪先生、独立董事胡振超先生及职工董事张玉英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根据公司实际，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召集人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在会议上做了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周伟豪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在公司连续任职即将届满六年，根据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相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据此，公司拟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平稳、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补选米旭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外，如米旭明先生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独立董事补选结果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米旭明先生是会计学教授、具有博士学位，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结业证书），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如米旭明先生未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则本次董事会该项决议作废。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6-026）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公告编号：2026-027）。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此次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米旭明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领域为公司财务、公司治理、资本效率。曾任深圳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担任深圳市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之日，米旭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米旭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米旭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6-016

#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南工业区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建名先生

（7）会议召集、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4,490,1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2045%。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6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581,0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9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3,465,0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819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